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B350

(上接B349版)

一、关于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2014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14年度公司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规章的要求规范运作,2014年度报告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14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实质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议案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公告(<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经审计的财务报告:2014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103,608,922.78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309,896,493.61元,减去已支付2013年普通股利73,206,000.00元,本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340,369,406.39元,减去按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10,369,892.28元,本次可供分

配给股东的利润为330,019,514.15元。拟以2014年末股本480,040,000.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0元(含税),应付2014年普通股股利9,564,900.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271,454,714.11元结转下年度。另外,本年度无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本议案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公告(<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2014年度银行贷款及授信并报总证监相关事项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公告(<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关于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公告(<http://www.sse.com.cn>)

八、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广天日月集团有限公司提名卢祥康、郁静、张江立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公司职工代表大会议选举产生的卢海明、仇亮亮二人将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需提请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进行累积投票选举。

特此公告。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年4月21日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之情况说明
本公司科研发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将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科技研发能力,提升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但其自身来讲无直接的经济效益,因此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2011年12月25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司基于业务发展的实际情况,并根据重资金额原则作出战略微调,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外地分公司投资项目部分实施地址,由原定的沈海高速、武广三个实施地点变更为了天津、芜湖、湖州,公司于2011年11月26日对此次变更事项进行了公告,中投证券出具了相关的保荐机构意见。

经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部分变更机械设备购置项目资金的用途,使用0.00,000,000元对宁波建工钢构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用于其钢构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使用70,000,000,000元作为对宁波建工钢构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批文,零批。截止2014年12月31日,该公司经审计后的资产总额6011167万元,负债总额47608.74万元,净资产1250293.93万元,资产负债率为79.20%。201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562748.78万元,净利润2264.74万元。

4)宁波建工钢构有限公司,注册资金15000万元,公司持有100%股份,主要业务:钢结构、网架及配套板的制作、安装、设计。截止2014年12月31日,该公司经审计后的资产总额1520188万元,负债总额11163.36万元,净资产14085.51万元,资产负债率为7.34%。实现营业收入1782.72万元,净利润-198.10万元。

5)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建兴物资有限公司,注册资金10000万元,公司持有100%股份,主要业务:建筑材料,装潢材料,机械设备,五金交电,机电设备的批发、零售。截止2014年12月31日,该公司经审计后的资产总额11676.37万元,负债总额10246.67万元,净资产1430.70万元,资产负债率为87.74%。2014年实现营业收入410.90万元,净利润47.11万元。

6)宁波建工二厂构件有限公司,注册资金3000万元,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广天构件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份,主要业务:拌和混凝土、预应力管桩的生产;建筑构件、建筑装饰材料、水性涂料的批发、零售;建筑工程设备租赁。截止2014年12月31日,该公司经审计后的资产总额13049.35万元,负债总额10603.27万元,净资产2906.08万元,资产负债率为78.33%。2014年实现营业收入1698.13万元,净利润197.06万元。

7)宁波广天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注册资金2500万元,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广天构件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份,主要业务:生产销售商品混凝土、预应力管桩等。截止2014年12月31日,该公司经审计后的资产总额12730.37万元,负债总额576.31万元,净资产31514.0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75.22%。2014年实现营业收入10746.50万元,净利润289.02万元。

8)宁波甬固园林建设有限公司,注册资金5010万元,公司控股股东宁波市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份,主要业务:市政工程、桥梁工程、园林及绿化配套项目施工。截止2014年12月31日,该公司经审计后的资产总额14981.62万元,负债总额14810.97万元,净资产4904.65万元,资产负债率为51.12%。2014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371.16万元,净利润-53.19万元。

9)宁波东兴沥青制品有限公司,注册资金1155万元,公司控股股东宁波市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份,主要业务:沥青混凝土的制造、施工。截止2014年12月31日,该公司经审计后的资产总额15683.35万元,负债总额12430.13万元,净资产3152.37万元,资产负债率为97.77%。2014年实现营业收入1002.02万元,净利润32.12万元。

10)宁波新力水泥制品有限公司,注册资金2000万元,公司控股股东宁波市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份,主要业务:水泥制品及商品混凝土的生产、销售。截止2014年12月31日,该公司经审计后的资产总额14980.00万元,负债总额10490.45万元,净资产10286.65万元,资产负债率为57.67%。2014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0.07万元,净利润-36.64万元。

三、董事会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14年度担保事项审慎、合理,符合公司经营实际,同意将2015年担保事项的预计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后实施。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在对外担保风险上做到了严格控制。在符合国家有关政策的前提下,同意根据各子公司的实际运作情况,继续向各子公司提供权力审批机构授权规定额度内的担保。在实际操作中,公司必须严格按照对外担保的额度进行。

五、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额

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公司及其实控子公司对上市主体外的担保总额为0元,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余额为140390万元。占2014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净资产(母公司)的74.16%,上述担保无逾期情况。

特此公告。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交易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交易业务的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议程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14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关于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6 关于2014年度银行贷款及授信并报总证监相关事项的议案

7 关于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4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机构的议案

累积投票议案

8.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7人)

8.01 徐文卫

8.02 武文革

8.03 陈伟国

8.04 俞海勇

8.05 陈建国

8.06 陈建华

8.07 王海波

8.08 仇亮亮

8.09 于晓东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4人)

8.10 于晓东

8.11 陈晓华

8.12 陈小辉

8.13 陈小华

8.14 陈小华

8.15 陈小华

8.16 陈小华

8.17 陈小华

8.18 陈小华

8.19 陈小华

8.20 陈小华

8.21 陈小华

8.22 陈小华

8.23 陈小华

8.24 陈小华

8.25 陈小华

8.26 陈小华

8.27 陈小华

8.28 陈小华

8.29 陈小华

8.30 陈小华

8.31 陈小华

8.32 陈小华

8.33 陈小华

8.34 陈小华

8.35 陈小华

8.36 陈小华

8.37 陈小华

8.38 陈小华

8.39 陈小华

8.40 陈小华

8.41 陈小华

8.42 陈小华

8.43 陈小华

8.44 陈小华

8.45 陈小华

8.46 陈小华

8.47 陈小华

8.48 陈小华

8.49 陈小华

8.50 陈小华

8.51 陈小华

8.52 陈小华

8.53 陈小华

8.54 陈小华

8.55 陈小华

8.56 陈小华

8.57 陈小华

8.58 陈小华

8.59 陈小华

8.60 陈小华

8.61 陈小华

8.62 陈小华

8.63 陈小华

8.64 陈小华

8.65 陈小华

8.66 陈小华

8.67 陈小华

8.68 陈小华

8.69 陈小华

8.70 陈小华

8.71 陈小华

8.72 陈小华

8.73 陈小华

</div